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

地址： 540204南投縣南投市省府路38號
聯絡人：許志堅
聯絡電話：049-2352911#251
電子郵件：chih3388@nlma.gov.tw
傳真：049-2352701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16日
發文字號：國署營字第11512058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推動營造業職場安全規範指引，請貴會轉知所轄會員於承攬營繕工程時務必落實安全衛生支出之合理編列，以維護勞工職業安全衛生權益及工程品質，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內政部115年2月2日台內國字第1150800839號函辦理。

二、查勞動部業訂有「營造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作業手冊」、「營造工程風險評估技術指引(第三版)」，勞動部為職業安全之主管機關，該部既定有營造業相關作業手冊及指引，請依該部所訂該作業手冊及指引，落實承攬營繕工程之安全衛生費用編列與執行，以提升營造工程施工安全與衛生。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地下管線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鋼構吊裝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鋼構組立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施工塔架吊裝及模版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庭園景觀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基礎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預拌混凝土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帷幕牆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營建鑽探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0/16 16:09:01

裝

訂

線